

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XZB-HEN-24103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1.520032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河渠事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河渠事务中心补充新建一套监控指挥中心，地点选在河渠事务中心监控室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采购文件）。
 - （3）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报名登记表（格式自拟，须注明所投项目、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内容）发送到邮箱（3364892838@qq.com）进行报名，无需现场报名；经代理机构核实无误后，通过所留邮箱向投标人发送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洛阳市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HXZB-HEN-241032
- 2、项目名称：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15200.32 元

最高限价：115200.3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 1 1 金水河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期） 115200.32 115200.3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河渠事务中心补充新建一套监控指挥中心，地点选在河渠事务中心监控室；
-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3）供货期：1 个月；
- （4）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5) 标段划分：一个包。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采购文件）。

(3)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获取磋商文件

1、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下同）。

2、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报名登记表（格式自拟，须注明所投项目、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内容）发送到邮箱（3364892838@qq.com）进行报名，无需现场报名；经代理机构核实无误后，通过所留邮箱向投标人发送磋商文件。

3、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公告期为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河渠事务中心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滨河北路 79 号院

联系人：柳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2560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1038896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10388966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河渠事务中心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滨河北路 79 号院

联 系 人：柳先生

电 话：0379-632560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 18103889660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